

江西制造职业技术学院

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视察江西重要指示精神，根据教育部《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和省教育厅《全省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结合我校实际，制定学校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案如下。

一、整治目标

通过开展三年整治行动，推动我校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安全生产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扎实推进学校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完善和落实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任链条、制度成果、管理办法、重点工程、工作机制和预防控制体系，切实增强学校安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治理能力，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实现学校和谐稳定。

二、主要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武装头脑、指导实践，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及管理制度，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学校安全领导干部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学校主体责任，切实解决思想认知不足、安全发展理念不牢和工作落实不到位等突出问题。建立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主动加强学校安全管理、自主开展安全风险管控、强化日常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一）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以各级党政领导干部为重点，带动广大师生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坚持解决思想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广泛开展宣传学习活动，学校网、端、微等平台开设专题专栏，推出重点报道、学习文章、访谈评论等，开展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宣讲工作贯穿学校安全工作全过程。组织观看地方电视台和有关媒体播放的“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观音湖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营造学习宣贯的浓厚氛围，增强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以实际行动和实际效果牢守安全底线红线。（宣传部、院办负责）

（二）建立健全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坚持问题导向、效果导向，强措施、堵漏洞，织密扎牢学生安全保护网，积极构建系统、高效的校园安全防范体系，全力防止学校安全事故的发生。（保卫处牵头，各相关处室、分院按职责分工负责）

1. 严格落实安全责任。贯彻《中共江西省委教育工委、江西省教育厅贯彻落实〈江西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的办法》和《全省教育系统贯彻落实〈江西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的办法》，落实教育系统领导干部领导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坚决扛起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落实学校安全主体责任，健全“明责、知

责、履责、问责”的安全责任运行机制，着力消除学校安全盲区漏洞。

2. 健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学校安全工作实际和特点，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工作标准，规范安全管理和安全监管行为，把安全工作要求贯彻学校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完善监督检查制度。

3. 加强学生安全素质教育。把安全教育纳入学校教育内容和校园文化活动，广泛开展主题教育、科普讲座、专题授课等多形式的安全宣教活动；建设安全管理相关在线开放课程，运用虚拟仿真技术加强溺水、火灾、食物中毒、交通事故和自然灾害等方面安全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通过以案例警示教育 and 沉浸式互动体验，让学生在切身感受安全的重要性，培养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加强实训实习期间和校外社会实践活动的安全管理。

4. 加快学校安防基础设施建设。按照省教育厅、省公安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校园安全防范建设工作的通知》要求，各级各类学校在属地公安部门的指导下，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校园安防建设，满足实际工作需求，2020年底前，实现全省学校100%封闭化管理、100%配备专职保安、100%安装一键式报警装置和视频监控系統并与公安部门联网运用。

5. 加强安全管理干部队伍建设。统筹加强安全队伍建设，加大相关保障力度，充实一线安全监管人员。加强安全工作人才培养，积极参加全省平安校园建设工作培训，提高学校安全管理干部队伍整体素质和专业水平。

6. 推进“互联网+安全”工程。推动“全省学校智慧消防（用电）平台”建设，完成重点场所消防设施物联网改造升级，普及应用智能独立火灾（可燃气体）探测报警器和智慧安全用电装置，实现对火灾监测预警预报和用电设备动态监测。推动“全省学生心理危机干预平台”建设，高效准确地掌握全校学生心理健康的整体状况，及时掌握特殊个案，层层预警，及时跟进、开展线下干预，努力避免极端事件的发生。

7. 强化学校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制定完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严格值班和信息报告制度，推动与学校周边重点救援力量建立应急联动机制，加强学校应急保障队伍及应急物资储备，完善应急管理分级响应制度和程序，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根据演练效果和情势变化适时修订应急预案，提升风险防范能力。

（三）开展重点领域专项治理。发挥各级防范遏制学生人身安全事故联席会议、校园安全专业委员会和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组工作职能，构建学校安全工作联动机制，加强与公安、应急管理、市场监管、文旅、卫生、住建等部门协调配合，落实安全管理措施，着力解决影响学校安全的突出问题。

1. 开展学校消防安全治理。学校定期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对老旧建筑开展消防改造升级，对一时难以整改的隐患，列出整改计划，明确整改时限，力争在2022年前基本整改完毕。推动物联网监控系统和校园智慧消防（用

电)平台建设,积极推广应用温度传感、烟雾报警、视频监控等技术,实现火灾动态、精准防控。健全与消防救援机构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加强师生消防安全教育,定期开展消防疏散演练,不断提升师生消防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

(保卫处牵头,各相关处室、分院、上海路校区、丁公路校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2.开展学校食堂和食品安全治理。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相关管理制度,落实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加强食品安全教育和日常管理。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落实食品原料进货查验制度,提高校园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覆盖率。定期开展食品安全自查自纠,降低食品安全风险,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隐患,加强评价考核。(食宿中心负责)

3.开展实验室(危化品)安全治理。健全实验室、危化品仓库安全分级管理责任体系,完善实验室安全检查信息系统。组织全面开展危险化学品等排查,建立危险源全周期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化学品存放、管理措施,规范化学品使用和废液处置程序。加强实验室安全教育,建立实验室人员安全培训机制,开设实验室相关专业及课程,把实验安全教育纳入相关人才培养方案。(教务处牵头,各相关处室、分院、丁公路校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4.开展校车交通安全治理。按照《校车安全管理条例》,依法实施校车使用许可,规范发展专用校车。健全和落实校车安全管理制度,加强校车服务提供者安全管理、动态监控,保障校车通行安全。加强与应急、公安、交通

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完善联动工作机制。加强交通安全教育。（院办牵头，各相关处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5. 开展预防学生溺水专项行动。加强防溺水集中宣传教育，提高学校宣传教育的针对性、趣味性与有效性。

（保卫处、学工处负责）

三、时间安排

从2020年8月至2022年12月，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2020年8月）。结合前两年全省十大专项整治情况及学校安全工作实际，制定细化实施方案，明确具体目标任务、时间进度和责任措施，做好宣传发动和工作部署。

（二）排查整治（2020年9月至2020年12月）。对学校安全风险隐患进行全面深入细致的排查治理，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措施“两个清单”，明确时间表路线图，明确整改责任单位和整改要求，坚持边查边改、立查立改，加快推进实施，推动整治工作取得初步实效。学校各部门请于2020年9月28、12月28日前将阶段整治情况报至学校保卫处，由保卫处汇总后报厅安全稳定工作处。

（三）集中攻坚（2021年）。学校各部门动态更新“两个清单”，集中力量、突出重点，着重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和管理制度，加大专项整治攻坚力度，着力解决重点难点问题，补足体制机制、标准规范等方面存在的安全短板，推动建立健全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整治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学校各部门每季度末将阶段整治

情况报至校保卫处，由保卫处汇总后上报省教育厅学校安全稳定工作处。

(四) 巩固提升 (2022 年)。认真梳理前期整治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深入分析学校安全工作共性问题 and 突出隐患，深挖背后的深层次矛盾和原因，梳理在法规标准、政策措施层面需要健全完善、建立补充的具体制度，逐项推动落实。总结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健全长效机制，形成成熟定型的安全生产制度体系。校保卫处每季度末将阶段整治情况报至省教育厅学校安全稳定工作处。

四、工作要求

(一) 强化组织领导。要深刻认识开展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重要性，强化领导责任，层层抓好组织实施，力戒形式主义、走过场。学校成立江西制造职业技术学院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推进组，由分管校领导任组长；办公室设在厅学校保卫处，负责日常工作。

(二) 强化工作保障。要进一步完善支持学校安全工作的政策体系，强化经费保障，优化支出结构，向重点风险防控项目和消除事故隐患工作倾斜。落实安责险制度，推动保险机构落实事故预防技术规范，切实发挥参与风险评估管控和事故预防功能。

(三) 强化考评问责。强化安全监管和跟踪问效，深入开展督导检查，推动各项安全措施落实，对整治工作不负责、不作为，分工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得力，重大问题隐患整改不到位，逾期没有完成目标任务的，严肃问责；

对因整治工作失职渎职，导致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依法追究相关部门和人员的法律责任。学校将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纳入部门年度绩效考核内容，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附件

江西制造职业技术学院安全专项整治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

序号	整治项目	整治内容	突出问题	责任单位	整治要求	完成时间
1		政治站位不高，安全发展理念不到位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不深不透，不能正确处理安全发展的关系，对健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责任制、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重要性认识不足。	宣传部、院办负责	召开党组会议专题学习，在单位官方网、端、微等平台开设专题专栏，推出重点报道、学习文章、访谈评论等，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重要论述宣讲工作。	立整立改长期坚持
2	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重要论述	学校安全工作责任落实不到位	学校安全责任制不健全，分工不明，责任不清，措施不具体，学校安全基础保障薄弱。	保卫处牵头，各相关处室、分院按职责分工负责	认真落实《全省教育系统贯彻落实〈江西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的办法》，严格“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建立“人人有责、层层负责、各负其责”的全员安全责任体系，健全“明责、知责、履责、问责”的安全责任运行机制。	立整立改长期坚持

序号	整治项目	整治内容	突出问题	责任单位	整治要求	完成时间
3	学校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建设	校园安全管理能力薄弱	校园安防“三个百分之百”建设滞后，专职保安员配备不齐，年龄老化；一键式报警装置和视频监控系统未与公安机联网运用。	保卫处、学工处负责	学校100%封闭化管理、100%配备专职保安、100%安装一键式报警装置和视频监控系统并与公安部门联网运用。	2020年底前
					依托教育城域网络，推动“全省学校安全监控平台”、“全省学校智慧消防（用电）平台”和“全省学生心理危机干预平台”建设。	2022年底前
4	重点领域安全专项治理	校园火灾防控安全隐患	安全投入少，迎检设施查，安全管理水平低，师生消防安全意识薄弱。	保卫处牵头，各相关处室、分院、上海路校区、丁公路校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集中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对老旧建筑进行消防改造升级，推动物联网监控系统和校园智慧消防（用电）平台建设。	2022年底前
5		学校食堂管理不正规	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不落实，食堂设施设备不全，操作间卫生条件不达标。	食宿中心负责	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落实食品原料进货查验制度，提高校园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覆盖率。	2022年底前

序号	整治项目	整治内容	突出问题	责任单位	整治要求	完成时间
6	重点领域安全专项治理	危险化学品使用管理不规范	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制不健全，安全措施不落实，危化品使用管理存在薄弱环节。	教务处牵头，各相关处室、分院、丁公路校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健全实验室、危化品仓库安全分级管理责任体系，全面开展危险化学品等排查，落实化学品存放、管理措施，规范化学品使用和废液处置程序。	2020年底前
7		校车安全监管不到位	违规使用非专用校车接送学生上、下学。	院办牵头，各相关处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健全和落实校车安全管理制度，规范发展专用校车。	2020年底前
8		学生溺水事故易发多发	学生安全意识入脑入心不够。	保卫处、学工处负责	落实《防溺水任务清单》，加强学校防溺水集中宣传教育，提高学生安全意识。	2020年底前